

青岛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青 岛 市 财 政 局 文件

青人社字〔2023〕55号

关于印发《关于优化人才发展环境 提升人才流动便利度的若干措施》的通知

各区（市）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财政局，各功能区党群工作部：
现将《关于优化人才发展环境提升人才流动便利度的若干措施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青岛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青岛市财政局

2023年6月12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（联系单位：青岛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才开发处）

关于优化人才发展环境提升人才流动便利度的 若干措施

为贯彻落实市委、市政府“深化作风能力优化营商环境”专项行动的部署要求，以主动适应和更好满足新时代人才服务需求为导向，以尊重人才、关爱人才、发展人才、成就人才为主线，以提升人才流动便利度和人才服务质效为重点，现就优化人才发展环境提升人才流动便利度制定如下措施。

一、着力提升人才政策落实效能

建立健全人才政策清单管理和宣传推送机制，充分发挥政策工具精准滴灌作用，着力解决政策落实中的堵点难点问题，推动政策直达快享到具体单位、具体人员，进一步提升用人单位和人才享受政策的便利度和获得感。

（一）建立健全政策清单管理制度。市、区（市）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，功能区党群工作部要认真梳理现行人才政策清单，按照普惠性、遴选性分类管理，并建立动态调整机制，确保人才政策落实台账清晰、责任清晰。进一步畅通权威性的政策查询通道，按照“谁制定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及时更新《青岛人才政策电子词典》，适时印制政策宣传材料，并通过官网、官微等渠道进行公开发布。

（二）建立健全宣传推送机制。探索实施精准化的政策推送机

制，推广李沧区做法，依托人才数智化平台，将人才政策精准及时地推送给服务对象。组织成立人才政策宣讲团，协同产业主管部门和行业协会，针对行业特点和需求开展人才政策专项培训和宣讲，通过差异化、定制化的政策推送，不断提升服务对象的获得感。建立情景化的疑问解答机制，常态化开展人社发布“周周问”“月月讲”活动，广泛征集和推介真实的典型案例。开设 HR 大讲堂，将政策解读与人才生活情景结合起来，提高政策宣传的故事性和鲜活度。

（三）着力解决政策落实难题。聚焦解决人才办事多头跑问题，积极扩展“人才服务一件事”联办平台，着力打通部门联办壁垒，推行“一口受理、并联办理、闭环管理”，持续提高人才办事效率。聚焦解决人才政策享受繁问题，以流程最简、时限最短、感受最优为目标，进一步简化人才政策经办流程和材料，积极推行“免申即享”“无形认证”“政策找人”，着力提高人才政策兑现感受度。聚焦解决人才政策兑现周期长，积极推广胶州市“预拨+清算”的做法，着力缩短资金拨付周期。

二、全面提升人才来青对接服务能力

聚焦提升人才集聚效能，进一步畅通来青回青人才对接服务渠道，围绕重点产业发展需求，立体式推进引才聚才服务体系建设，优化服务供给，整体提升青年人才来青回青对接服务水平。

（四）打造“198 大学生流动服务站·青岛总站”。链接全国

各重点高校及招才引智工作站、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等市场资源，建立常态化联络服务机制，为来青大学生等青年人才提供政策咨询、职业规划、见习实习、技能培训、岗位对接、创业扶持、校企合作、人才储备、生活服务，每年服务青年人才 1 万人次，实现招才引智与跟踪配套服务的有效衔接，打造青年人才来青对接服务“第一站”。

（五）优化创业城市总部建设。打造青岛创业城市“赋能中心”，建设“一站式”创业体验平台、虚拟现实体验中心和创业金融赋能中心，引进社会化、公益性创业服务平台，为创业者提供覆盖创业全生命周期的公共服务。全年举办路演、沙龙、大赛、投融资对接等各类创业活动 300 次以上，开展创业虚拟场景体验 1 万人次以上。

（六）加强技师工作总站建设。发挥青岛市技师工作总站引领作用，组织开展大师进企业活动，指导和帮助企业开展技术攻关和技术革新。发挥技师工作总站自我管理服务功能，积极搭建共享共建的技术交流和成果转化平台，促进人才集聚和产业发展双向互动。积极拓展技师工作站建设领域，探索在农业、海洋领域设立行业性技师工作分站。

（七）深化人才驿站建设。聚焦重点产业链条或产业园区，支持有条件的企业、院校、机构等经营主体，建设产才直联的人才驿站，推动构建产业化引才对接服务机制，为人才来青提供免费职介，每年组织人才引聚交流活动 100 次以上，实现人才资源配置 1 万次

以上，促进来青回青人才与产业需求高效配置，引导来青回青人才更快更好融入青岛。

三、持续提升人才服务感受度

坚持需求导向，强化专员服务，积极为全市顶尖人才、高层次人才、各类青年人才及相关单位、园区提供定制化、个性化、精准化服务，让人才在青岛安身安心安业。

（八）开展顶尖人才“一人一策”服务。聚焦国家级创新中心、国家级重点实验室等高能级科创平台建设，实施顶尖人才集聚计划，根据顶尖人才及团队需求，提供“一人一策”服务，助力团队更好开展技术攻关，为产业发展提供科技创新策源。

（九）创新博士后“一站式”通办服务。做好博士后全周期、“一站式”服务，实现政策宣传、平台建设、资助发放、项目对接等全流程一体化。建立一支过硬的博士后服务专员队伍，定期举办交流座谈会、业务培训班，打造“一站一人”式的博士后管理服务模式，力争一个博士后站（基地）至少配备一名服务专员，专职做好本站（基地）博士后工作，每年服务 2000 人次以上。

（十）探索留学人才“精准对接”服务。依托重点企业、驻青高校海外校友会、海外商协会，全面摸排山东籍海外留学人才信息，建立意愿来青留学人才信息库。打造线下“留学人才驿站”和线上“留学人才港”相结合的服务平台，为留学人才来青提供政策咨询、职业介绍、职业规划、项目对接等直通车服务。实施留学人员创业

支持计划，遴选支持一批留学人员创业项目。

（十一）实施重点项目“专员帮办”服务。认定一批市级重点招才引智项目，协同相关区市和功能区，配置服务专员跟进提供定制招聘、帮办代办等服务，努力为重点项目落地实施提供人才保障。

（十二）开展重点园区“量身定制”服务。对接一批市级重点产业园区，协同产业主管部门和相关区市、功能区，探索为产业园区提供定制化服务，助力重点产业园区高质量发展。

（十三）探索中小微企业“人力资源共享”服务。建设共享HR服务云平台，为中小企业提供人才政策咨询、企业人才招引、创业指导等全链条、全生命周期式人力资源服务。遴选业务知识扎实、服务意识强的资深HR，重点围绕政策落实、人才引进等内容，定期举办共享HR业务培训，每年服务企业400家次。建立共享HR服务清单，不断规范和提升HR共享服务水平。

（十四）激发事业单位人才发展活力。修订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聘用办法、聘用合同（范本），创新事业单位专业技术高层次人才评价体系，完善多元化多层次公开招聘体系，提高人事管理队伍素质能力，加强事业单位人事管理信息化建设，提升人事管理服务质效。加快推进事业单位高层次人才薪酬激励、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转化现金奖励绩效工资政策落实，提高事业单位薪酬激励的有效性和精准性。支持公立医院实行年薪制、协议工资、项目工资等分配模式，向中医药及人才短缺的专业人才倾斜，适当提高低年资医

生的薪酬水平。

四、建立健全优化人才发展环境长效机制

坚持效能导向，持续完善人才发展环境长效机制，聚焦“出政策、搭平台、优服务、树典型”，着力优化引得进、干得好、留得住的人才环境，为各类人才在青干事创业营造活力氛围，提供广阔舞台。

（十五）建立人才政策落实评估机制。科学设计人才政策评价指标体系，按照谁制定谁负责的原则，每年对现行人才政策的实施效果进行评估，深入考察人才政策产生的综合效益。积极引入第三方评估机构，发挥社会和专家团队作用，有效监督人才政策的贯彻落实情况。

（十六）建立人才园区绩效考核机制。探索研究制定人才园区效能考核“青岛标准”，用标准化提升人才园区影响力。积极打造人才园区“微生态”，助力园区企业人才招聘、项目推广、多方合作。建立人才园区考核奖励机制，充分发挥绩效考核指挥棒作用，引领我市人才园区做优做强做大做特，打造人才创新创业效能提升“青岛样板”。

（十七）建立人才服务质效评价机制。围绕评估人才服务责任落实，不定期调度人才服务专员“第一响应人”落实情况，促进服务落地落细。围绕评估人才服务效率，以亲身体验的方式，邀请人才代表、媒体代表、社会监督员等走办事流程，切实解决卡点、疏

通堵点。围绕评估人才服务质量，完善满意度回访制度，聚焦解决反映问题，提高人才获得感。

（十八）探索人才发展微生态涵养机制。面向海洋、国际金融、国际海员等领域，围绕产业发展、城市更新等市委市政府重点部署要求，开展打造人才发展“微生态”试点，跟进提供创新创业、岗位就业、政策扶持、住房保障等服务，同时支持引导经营组织探索打造人力资源服务站、人才生活馆等人才服务赋能微社群平台，促进人才间相互合作、相互赋能。

（十九）强化人才发展环境典型选树机制。年底评选一批优化人才发展环境的创新案例，表扬一批在优化人才发展环境方面做出突出贡献的集体和个人。利用各类媒体，加大对典型人物、典型案例的宣传，努力营造尊才、重才、敬才、爱才的良好社会氛围。

本通知自印发之日起施行。政策实施期间，如国家和省、市有关政策规定调整，按照国家和省、市政策规定执行。鼓励各区（市）、功能区结合实际，出台优化人才发展环境提升人才流动便利度相关措施。